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BC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 佳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

### 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決議案及 於股東週年大會進行投票表決之結果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六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已於會上進行投票表決。

#### 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佳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六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六日之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九日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之公佈(「該公佈」)。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要求就全部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賦予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66,886,000股股份，惟並無賦予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僅投反對票之本公司股份。任何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就所提呈決議案表決時，均不受任何限制。全部提呈之決議案均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有關各項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表決數目及佔投票表決總數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b>第1項普通決議案</b> 省覽並接納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與核數師之報告。	352,300,500 (100%)	0 (0%)
<b>第2(a)項普通決議案</b> 重選景戰彬先生連任董事。	352,300,500 (100%)	0 (0%)
<b>第2(b)項普通決議案</b> 重選張偉成先生連任董事。	352,300,500 (100%)	0 (0%)
<b>第2(c)項普通決議案</b> 重選陳家松先生連任董事。	352,300,500 (100%)	0 (0%)
<b>第2(d)項普通決議案</b> 重選葉志強先生連任董事。	352,300,500 (100%)	0 (0%)
<b>第2(e)項普通決議案</b> 重選鮑文宜先生連任董事。	352,300,500 (100%)	0 (0%)
<b>第2(f)號普通決議案</b> 重選曾國偉先生連任董事。	352,300,500 (100%)	0 (0%)
<b>第3項普通決議案</b> 授權董事會釐定向每名董事派發之董事酬金。	352,300,500 (100%)	0 (0%)
<b>第4項普通決議案</b> 委聘信永中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52,300,500 (100%)	0 (0%)
<b>第5項普通決議案</b> 全面授權董事會發行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不超過20%之股份。	352,300,500 (100%)	0 (0%)
<b>第6項普通決議案</b> 全面授權董事會購回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不超過10%之本公司股份。	352,300,500 (100%)	0 (0%)
<b>第7項普通決議案</b> 在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董事會全面授權以發行股份之面值總額加入本公司據第6項決議案購回之股份。	352,300,500 (100%)	0 (0%)

由於過半數投票表決贊成上述所有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已獲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8樓1806-07室)已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監票人，以於會上進行點票。

承董事會命  
佳訊(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偉成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景戰彬先生、張偉成先生及陳家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志強先生、鮑文宜先生及曾國偉先生組成。